

#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中国通号安全〔2018〕170号

---

## 股份公司关于开展 2018 年 “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

股份公司各企业：

为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在全系统弘扬“生命至上、安全发展”的思想，增强职工应急意识，提升安全素质，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有效防范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开展 2018 年全国“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的通知》（安委办〔2018〕8号）精神，结合股份公司实际，在全系统开展 2018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具体活动方案通知如下：

###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以“生命至上、安全发展”为主题，以增强职工应急意识、提升安全素质、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杜绝各类生产安全事故为目标。以强化安全红线意识、落实安全责任、推进依规治企、深化专项整治等为重点内容，开展各项活动。

## 二、安全生产月活动主题及时间

(一) 活动主题：“生命至上、安全发展”。

(二) 活动时间：2018年6月1日至6月30日。

## 三、股份公司“安全生产月”组织机构

为组织开展好2018年安全生产月活动，股份公司成立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负责股份公司安全生产月活动的协调与指导，研究部署有关工作事项。

组委会主任：周志亮（股份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副主任：尹刚（股份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

常务副主任：李民（股份公司安全总监）

副主任：房兆兰（股份公司工会主席）

主要成员：李民（股份公司安全质量部部长）

彭治安（股份公司党委工作部部长）

张开湘（股份公司群众工作部副部长）

姚铮（股份公司团委书记）

江志峰（股份公司行政管理中心主任）

组委会办公室设在股份公司安全质量部，负责股份公司安全生产月活动的组织实施，协调指导企业安全生产月活动的开展，组织安全生产月活动的监督检查等工作；股份公司安全质量部部长兼任安全生产月活动办公室主任。

#### 四、“安全生产月”活动主要内容

2018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在股份公司总部和各企业两个层面展开。

##### （一）总部活动

1. 组织开展对股份公司各企业高管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专题培训活动；组织总部员工观看《施精准之策 固预防之本——构建双重预防管控机制解读》宣传片；抽查企业“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情况（责任部门：安全质量部）。

2.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利用通号产业园视频系统播放安全宣传片；及时在中国通号报刊登相关活动信息；（责任部门：党委宣传部）。

3. 继续开展“安康杯”竞赛答题活动（责任部门：群众工作部）。

4. 组织开展全系统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活动、组织开展总部园区“6·16”宣传咨询日活动（责任部门：团委）。

5. 组织通号产业园开展应急培训、演练等活动（责任部门：行政管理中心）。

## （二）所属各企业活动

1. 开展安全发展主题宣讲活动。企业负责人要带头宣讲、邀请专家、学者举办专题讲座，发放学习读本，通过报刊、网络等媒体开设宣传专题、设置宣传专栏、张贴宣传挂图、播放宣传片等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

2. 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6月16日，各企业要积极开展宣传咨询日活动。发放宣传品、知识答卷、有奖竞猜等活动，宣传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应急知识、消防安全知识、防灾减灾救灾常识等安全科普知识和技能，解答职工关心的安全生产问题。

3. 开展应急演练活动。坚持贴近实战、注重实效原则，开展应急演练，完善优化预案。组织开展应急预案、应急知识、自救互救和避险逃生技能方面的培训，提高企业防灾减灾和应急处置能力。

4. 开展事故和灾害警示教育。要强化易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预警预报信息；组织观看事故警示教育片、展览等活动，做到举一反三，严防各类事故；可采取事故警示教育片视频滚动播放的形式开展警示教育活动。

5. 继续开展安全风险公告和隐患排查治理活动。组织开展双重预防机制专题宣传和教育培训，树立风险意识，掌握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知识；开展员工岗位安全风险告知警示活

动，增强员工对安全风险管控、事故隐患评估和治理的能力和水平，有效提高企业事故预防能力。

6. 做好“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一是安全责任主题，深入企业车间、项目部及班组检查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情况；二是科技强安主题，通过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达标工作，淘汰落后工艺、技术、装备，运用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等现代方式提高安全基础保障能力，提升企业本质安全；三是依规治企主题，落实《安全生产法》、《消防法》、《特种设备安全法》、《职业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情况进行检查，推动相关措施要求落到实处。

## 五、有关要求

（一）加强领导，明确职责，沟通协调，形成合力。各企业要成立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负责安全生产月活动的各项事宜，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成员在活动中要各负其责，密切配合，确保活动顺利开展，取得实效。

（二）务求实效，切实搞好“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制定实施方案，保障经费投入，分解细化任务，层层落实责任，加强督导检查，确保各项措施落实落细，做到有计划、有布置、有落实、有检查、有总结。

（三）注重效果，要重视“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的文字、照片、影像材料的收集、整理，有条件的企业可收集制作安全生产事故警示教育宣传片。

请各企业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前报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  
7 月 5 日前报 “安全生产月” 活动总结；

联系人：张海昆

联系电话：18010260115

电子邮箱：zhanghaikun@crsc.cn



---

抄送：存档。

---

股份公司办公室

2018 年 5 月 18 日印发

---